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6272)

總目： (95)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康樂及體育

管制人員：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(李美嫦)

局長： 民政事務局局长

問題：

葵涌公園已於2000年落成，但至今仍然丟空，具體開放時間為何；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會否於2016-17年度撥款改善葵涌公園的設施，以符合對公眾開放的標準，其詳情及人員預算為何。

提問人： 郭家麒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192)

答覆：

為推動前葵涌公園已修復堆填區用地的發展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康文署)一直與葵青區議會轄下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(管理委員會)合作，並就擬議設施諮詢管理委員會。管理委員會在2013年12月同意在該址提供1個天然草地板球場兼足球場、高爾夫球練習場、園景花園、緩跑徑、健體園地、兒童遊樂場、社區園圃和寵物公園。康文署因應所得意見，已邀請建築署就擬議設施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。由於研究工作尚在進行，現階段未能提供有關該項目(包括人手需求)的詳細資料。